

2023年度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概况

- 一、部门主要职责
- 二、部门机构设置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 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附件

第一部分：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研究制订全省供销合作社发展战略和发展规划，指导全省系统改革发展。

（二）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的组织建设和制度建设，推进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指导供销合作社发展农村合作经济组织，加强基层组织建设，夯实密切联结农民的组织基础。

（三）协调同有关部门的关系，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的业务活动，在农资农技、农产品流通、农村服务等方面提供综合服务，健全产前、产中、产后的全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推进数字供销建设，加快成为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的综合平台，更好履行为农服务职责。

（四）根据授权对重要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经营进行组织、协调和管理，指导全省供销合作社承担政府委托的公益性服务和其他任务。

（五）推进全省供销合作社法治建设，研究提出促进全省农村经济社会和行业发展的政策法规建议，维护全省各级供销合作社的合法权益。

（六）指导社有资产运营，发展社有企业，确保社有企业为农服务方向。履行社有资产监管职责，落实社有资产保值增值责任。

（七）代表全省供销合作社参与全国供销社合作总社的各项活动，组织全省供销合作社对外经济、贸易、技术交流活动。

（八）承办省委、省政府和全国供销总社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

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属事业单位编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下设办公室、综合规划部、合作指导部、事业发展部、企业指导部、财会部（社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监事会办公室、机关党委（人事教育部）等8个部（室）。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纳入我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编报范围的单位共3个，包括本级和下属2个预算单位，下属单位分别是：广东省财经职业技术学校、广东省电子商务高级技工学校。

第二部分：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5,16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60.07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02,80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1,993.69	五、教育支出	35	21,254.51
六、经营收入	6	49.2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999.5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4,729.14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2.8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2,149.5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6,125.29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02,8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51,006.6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47,171.31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973.67	结余分配	58	361.1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4,373.42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8,821.36
总计	30	256,353.76	总计	60	256,353.76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51,006.68	247,964.21	0.00	1,993.69	49.20	0.00	999.58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0,592.80	17,551.20	0.00	1,993.69	49.20	0.00	998.70
20503	职业教育	20,592.80	17,551.20	0.00	1,993.69	49.20	0.00	998.7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8,862.81	7,651.33	0.00	625.77	35.12	0.00	550.58
2050303	技校教育	11,729.99	9,899.87	0.00	1,367.92	14.08	0.00	448.12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405.28	4,405.2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8.51	2,14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4.84	904.8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1.74	801.7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3	303.5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39	138.3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50.00	2,0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2,050.00	2,0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6.77	20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6.77	206.77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0	5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80	5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2.80	5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8,588.00	18,5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18,588.00	18,588.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70.00	47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14,118.00	14,118.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000.00	4,0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27.80	4,526.92	0.00	0.00	0.00	0.00	0.87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407.80	4,406.92	0.00	0.00	0.00	0.00	0.87
2160201	行政运行	3,732.80	3,731.92	0.00	0.00	0.00	0.00	0.87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675.00	67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2,800.00	202,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800.00	202,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800.00	202,8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47,171.31	22,167.13	224,959.55	0.00	44.62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7	0.00	60.07	0.00	0.00	0.00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0.07	0.00	60.07	0.00	0.00	0.00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60.07	0.00	60.07	0.00	0.00	0.00
205	教育支出	21,254.51	16,076.96	5,132.93	0.00	44.62	0.00
20503	职业教育	21,254.51	16,076.96	5,132.93	0.00	44.62	0.0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8,541.15	6,479.62	2,053.43	0.00	8.11	0.00
2050303	技校教育	12,713.35	9,597.34	3,079.50	0.00	36.51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29.14	2,355.28	2,373.86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8.51	2,148.51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4.84	904.84	0.00	0.00	0.00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1.74	801.74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3	303.53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39	138.39	0.00	0.00	0.00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373.86	0.00	2,373.86	0.00	0.00	0.00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2,028.92	0.00	2,028.92	0.00	0.00	0.00
2080799	其他就业补助支出	344.94	0.00	344.94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06.77	206.77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6.77	206.77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0	0.00	52.80	0.00	0.00	0.0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80	0.00	52.80	0.00	0.00	0.0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2.80	0.00	52.8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2,149.50	0.00	12,149.50	0.00	0.00	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21301	农业农村	12,149.50	0.00	12,149.50	0.00	0.00	0.0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70.00	0.00	470.00	0.00	0.00	0.00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600.50	0.00	7,600.50	0.00	0.00	0.0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0	0.00	1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069.00	0.00	4,069.00	0.00	0.00	0.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125.29	3,734.89	2,390.40	0.00	0.00	0.0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214.09	3,734.89	479.20	0.00	0.00	0.00
2160201	行政运行	3,734.89	3,734.89	0.00	0.00	0.00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79.20	0.00	479.20	0.00	0.00	0.0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11.20	0.00	1,911.20	0.00	0.00	0.0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11.20	0.00	1,911.2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202,800.00	0.00	202,800.00	0.00	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800.00	0.00	202,800.00	0.00	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02,800.00	0.00	202,80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5,164.2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60.07	60.07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02,80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17,540.54	17,540.54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4,384.20	4,384.2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2.80	52.8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2,149.50	12,149.5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6,122.33	6,122.33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0.00	0.00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02,800.00	0.00	202,80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247,964.21	本年支出合计	59	243,109.43	40,309.43	202,80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3,430.8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8,285.60	8,285.6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3,430.83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251,395.03	总计	64	251,395.03	48,595.03	202,8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0,309.43	19,301.44	21,007.99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0.07	0.00	60.07
20111	纪检监察事务	60.07	0.00	60.07
2011105	派驻派出机构	60.07	0.00	60.07
205	教育支出	17,540.54	13,214.24	4,326.30
20503	职业教育	17,540.54	13,214.24	4,326.30
2050302	中等职业教育	7,654.14	5,724.97	1,929.18
2050303	技校教育	9,886.40	7,489.27	2,397.1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384.20	2,355.28	2,028.92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2,148.51	2,148.5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04.84	904.84	0.00
20805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801.74	801.74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03.53	303.53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8.39	138.39	0.00
20807	就业补助	2,028.92	0.00	2,028.92
2080702	职业培训补贴	2,028.92	0.00	2,028.92
20808	抚恤	206.77	206.77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06.77	206.77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2.80	0.00	52.80
21015	医疗保障管理事务	52.80	0.00	52.80
2101599	其他医疗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52.80	0.00	52.80
213	农林水支出	12,149.50	0.00	12,149.50
21301	农业农村	12,149.50	0.00	12,149.50
2130108	病虫害控制	470.00	0.00	470.00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2130122	农业生产发展	7,600.50	0.00	7,600.50
2130124	农村合作经济	10.00	0.00	1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4,069.00	0.00	4,069.00
216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6,122.33	3,731.92	2,390.40
21602	商业流通事务	4,211.13	3,731.92	479.20
2160201	行政运行	3,731.92	3,731.92	0.00
2160299	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	479.20	0.00	479.20
216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11.20	0.00	1,911.20
2169999	其他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911.20	0.00	1,911.2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5,340.85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863.68
30101	基本工资	2,274.14	30201	办公费	54.27
30102	津贴补贴	4,725.95	30202	印刷费	8.88
30103	奖金	978.78	30203	咨询费	16.77
30106	伙食补助费	35.22	30204	手续费	0.03
30107	绩效工资	2,663.19	30205	水费	73.79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869.95	30206	电费	219.57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469.74	30207	邮电费	42.66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7.2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248.24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5.22	30211	差旅费	135.93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5.6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36.40	30213	维修（护）费	122.11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919.37	30214	租赁费	114.18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955.83	30215	会议费	2.87
30301	离休费	147.22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1,526.81	30217	公务接待费	4.05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87.22
30304	抚恤金	244.7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46.49
30307	医疗费补助	28.2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73
30308	助学金	4.39	30228	工会经费	131.07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9.6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6.44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45.98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5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9.46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433.3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141.08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78.79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15.3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46.98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7,296.68		公用经费合计	2,004.76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202,800.00	202,800.00	0.00	202,80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202,800.00	202,800.00	0.00	202,800.00	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2,800.00	202,800.00	0.00	202,800.00	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202,800.00	202,800.00	0.00	202,80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77.67	4.00	64.77	0.00	64.77	8.90	53.19	0.00	49.15	0.00	49.15	4.0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第三部分：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2023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总收入256,353.7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251,006.68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164.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819.66万元，增长24.3%。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追加下达产业园补助资金8000万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8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00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省财政年中追加政府性基金，由省供销社拨付项目实施单位，冷链物流等项目2023年专项债资金为202800万元，较2022年专项债资金增加2900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1,993.69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49.27万元，增长8.1%。主要变动情况：直属两校非免学费学生人数增加。

6. 经营收入49.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71.31万元，下降88.3%。主要变动情况：省电商学校2022年一次性收取3年承包管理费，2023年无。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999.5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019.87万元，下降66.9%。主要变动情况：2022年粤菜师傅培训工程专项资金

1910万元由省社下拨直属两校，列直属两校其他收入。2023年粤菜师傅培训工程专项资金2124万元改为在年初部门预算中下达，列直属两校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总支出256,353.7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247,171.3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22,167.13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448.7万元，下降2%。主要变动情况：机关人员、直属学校教职员工退休和离职人数增加，人员经费较上年减少。

2. 项目支出224,959.5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7,794.34万元，增长3.6%。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3年支出专项债资金较上年增加；二是2023年支出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较上年增加。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44.62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23万元，下降41.9%。主要变动情况：省电商学校在经营支出科目列支的水电费较上年减少。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一）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247,964.21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5,164.2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8,819.66万元，增长24.3%；主要变动情况：2023年追加下达产业园补助资金800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202,80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2,900万元，增长1.5%；主要变动情况：省财政年中追加政府性基金，由省供销社拨付项目实施

单位，冷链物流等项目2023年专项债资金为202800万元，较2022年专项债资金增加29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为0，主要变动情况：无。

（二）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243,109.43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0,309.43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9,591.86万元，增长31.2%；主要变动情况：一是支出年中追加农业社会化服务项目资金6118万元，二是支出上年结转资金3430.8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02,80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202,800万元，增长为0；主要变动情况：省财政年中追加政府性基金，由省供销社拨付项目实施单位，冷链物流等项目2023年专项债资金为2028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为0，主要变动情况：无。

三、2023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3.19万元，完成全年预算77.67万元的68.5%，比上年决算数减少8.74万元，下降14.1%。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4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为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9.15万元，完成预算64.77万元的75.9%，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1.79万元，下降19.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7.98万元，下降100%；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9.15万元，完成预算64.77万元的

75.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6.19万元，增长14.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4.05万元，完成预算8.9万元的45.5%，比上年决算数增加3.05万元，增长305.7%（主要原因是疫情结束后，公务接待恢复正常）。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3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2年根据工作需要，经报省机关事务管理局批准报废1台车，并购置1台新车，产生公务用车购置费17.98万元，2023年无。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9.15万元，占92.4%；公务接待费支出4.05万元，占7.6%。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49.15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0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9.15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6辆，主要用于教学保障、老干服务、机要通讯、学生医疗救护和值班应急。我社机关两辆车为驻社纪检组、理事会资产，车辆运行维护费在部门预算中列支。

3. 公务接待费支出4.05万元，主要用于公务或教学交流等工作需要，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46次，接待人数共441人。主要包括公务洽谈来访接待工作、教学交流来访人员。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度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461.5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9.63万元，下降2%。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压减部门公用经费。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3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2,212.78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474.35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241.59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496.8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1,988.58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89.9%，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607.44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80.8%；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54.87%。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14辆，其中，岗位保障用车1辆、机要通信用车2辆、应急保障用车2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其他用车8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是教学保障、老干服务、学生医疗救护等；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4台（套）。

（四）2023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23807.99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1007.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2028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组织对“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64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项目委托“广东中大管理咨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方机构辅助开展绩效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我社部门整体支出能切实履行职能，整体工作实施效果情况良好。

组织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2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40309.43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0280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从评价情况来看，我社部门整体支出能切实履行职能，部门整体工作实施效果良好，基本实现年初预算绩效目标。

绩效自评结果。 我部门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项目、“粤菜师傅”工程专项资金项目和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冷链服务）试点改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全年预算数231664.34万元，执行数222799.35万元，完成预算的96.17%。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我社根据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按照履职需要、项目需要、预算资金需求，并按省财政厅的有关要求和工作

程序编报预决算，规范会计核算。同时，健全和完善了专项资金、部门预算绩效管理等相关管理制度，从制度源头对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进行规范，较好地保障了2023年重点工作的实施。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政府采购、资产管理等还未形成闭环管理和预决算差异率较大。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预算编制的前瞻性，按照新《预算法》及其实施条例的相关规定，按政策规定及本部门的发展规划，科学、合理地编制本年预算草案；二是进一步健全预算管理、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资产管理、财务管理等方面的闭环管理，及时签订采购合同，不断提高预算绩效等管理的精准度。2023年我单位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为“优”。

“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2022-2024年项目资金8640万元，其中2022-2023年项目全年预算数为5920万元，执行数为4879.08万元，完成预算的82.42%。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资金用于支持12个地市开展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加快打造生产服务、供销服务、信用服务相融合，涵盖农业生产产前、产中、产后的供销社农产品综合服务站。完成建设农产品综合服务站28个，实现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覆盖52.72万亩次，开展农民农技、金融等培训16190人次。服务覆盖143个乡镇，示范带动小农户86918户。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个别项目建设进度略滞后、部分地市资金支出进度不及预期以及农产品综合服务站运营尚在起步期。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跟踪督导，压实责任，继续落实周报督导机制，引导各市县强化沟通协调，推进项目建设；二是强化服务能力，引导农产品综合服务站对接全省农资农技、冷链物流

网络，探索新机制，一体推动项目共建,切实提升运营成效；三是聚焦联农带农，推动农产品综合服务站与“村集体”、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合作，打造上下贯通的县镇村经营服务体系，进一步提升农产品综合服务站为农服务质效。

“粤菜师傅”工程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800万元，执行数为2685.49万元，完成预算的95.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重点用于扶持供销社系统五所培训教育院校机构开展基地化、专业化、职业化、品牌化、产业化建设，健全完善省供销社为主导、五所院校为平台支撑、各市县供销社和乡镇基层供销合作社为组织力量的“1+5+N”联合推进模式，对接带动各级供销合作社开展“粤菜师傅”工程学历教育和短期培训工作，推动“粤菜师傅”培训进一步向基层一线延伸，促进就业创业。重点支持供销社系统“粤菜师傅”工作开展基础较好、推进力度和培训规模较大的院校，推动粤菜师傅培训向基层延伸，开展“粤菜师傅”培训。为学员提供就业推荐和创业服务，助力乡村振兴。完成“粤菜师傅”学历教育1159人，整体毕业率100%，初次就业率98.92%，短期培训8325人，合格率100%。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项目实施管理规范性仍需加强、师资队伍建设有待进一步加强、短期培训效果还需进一步提升以及短期培训学员信息管理手段落后，培训合格学员就业动态难跟踪。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加强项目资金检查力度，成立检查组等监督检查措施，确保资金使用符合资金分配方案规定用途；二是强化师资队伍，调整人才培养方案，加强校企合作交流，提升教师教科研水平；三是探索短期培训新模式，优化课程，组织报考等级证书等；四是统一“粤菜师傅”培训人数、就

业人数统计口径，定期组织力量进行检查，确保数据的真实、有效；五是建议将信息化管理建设纳入“粤菜师傅”培训工程计划。

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冷链服务）试点改革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2550万元，执行数为2207.94万元，完成预算的95.9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主要用于在试点地区布局建设供销社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示范项目，发展对接村镇供销社、农产品全产业链服务示范基地（供销农场）、农民专业合作社等基层联农组织，做实做优农产品生产种植、冷链仓储服务、冷链流通的冷链供应链功能。完成供销社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示范项目12个，发展对接基层联农组织244个，自供销社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示范项目实施以来，试点市县通过冷链仓储物流服务补贴、冷链服务配套设施购置等方式，利用数字供销订单系统、智慧冷链物流信息服务平台等实现农产品冷链信息全过程跟踪，逐步弥补产地“最初一公里”和销地“最后一公里”服务短板，有效降低特色优势农产品综合损耗率。推动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为实现农业规模化、集约化、标准化生产提供坚实基础。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资金总体使用进度有待跟进、冷链运输服务业务有待拓展以及基层联农组织对接任务尚未完成。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一是开展特色优质农产品全程冷链服务，选准特色优质农产品，通过天禾农资公司等省级龙头企业示范带动，协同合作，打通“采购、储藏、运输、加工、销售”全流程；二是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和效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及时优化补贴申报流程，提高审批效率，结合冷链运输仓储服务的实际需求，试点市县对项目实

施方案和补贴细则进行调整，扩大冷链服务范围；三是加强政策宣传促进联农带农，加大对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政策的宣传力度，密切与农民利益联结，带动小农户共同发展，让农民分享更多产业增值收益。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五部分：附件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2-2024年度“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	评价年度	2022-2024年度	评价金额	8640万元
	联系人	彭绍芳	联系电话	020-37621852	联系邮箱	sgxs_zdc@gd.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1.2021年中央一号文件明确提出，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开展“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健全服务农民生产生活综合平台。 2.《广东省乡村振兴促进条例》第十五条“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支持开展以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为主线的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支持在农产品生产基地、渔港建设具有仓储保鲜、物流配送……等功能的农产品综合服务站”。 3.2022年，省政府《工作报告》明确提出要支持供销社开展“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重点任务安排。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经初步测算，合计总投入约3.6亿元，按照不超过总投入的30%额度申请省财政资金9600万元，开展12个地市“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分三年安排。按照试点单位任务完成情况、服务农民整体成效情况等进行奖补。2022年-2024年每年度安排3200万元，支持12个地市开展试点，采取直接补助的方式，按照因素法分配到12个地市。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20	转移支付至市县	8620万元（其中2022-2023年度下达8个地市5920万元）
	用资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0	转移支付至市县	4879.08万元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2022-2024年三年时间，通过重点支持12个试点地市，建设具有示范作用的供销社农产品综合服务站50个左右；力争实现主要服务覆盖乡镇150个左右，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覆盖50万亩次左右；推动面向小农户信用合作服务，实现站内小农户有资金需求则有金融机构对接；开展农技、金融培训2.5万人次左右，服务带动周边小农户15万户。使试点地区农业生产组织化、规模化、集约化水平进一步提升，现代化农村流通网络进一步健全，农村信用体系进一步完善，打造成为面向小农户和种类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综合性合作经济组织。 2022-2023年，整体上指标超额完成，个别指标未达预期。具体如下： 目标一是建设31个农产品综合服务站，实际建设28个，占比90.32%；余4个在开展前期工作阶段。 目标二是力争实现主要服务覆盖乡镇93个，经统计8个地市服务覆盖乡镇合计143个，完成率153.76%。 目标三是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覆盖31万亩次，经统计8个地市综合服务站已实现的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为52.72万亩次，完成率为170.06%。 目标四是实现站内小农户有资金需求则有金融机构对接，已运营的21个农产品综合服务站基本能够实现这一目标，合计占比67.74%。 目标五是开展农技、金融培训1.55万人次左右，服务带动周边小农户9.3万户，实际经统计8个地市开展农民农技、金融等培训合计16190人次，完成率104.45%；示范带动小农户86918户，完成率93.46%。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论证决策	4	论证充分性	4	/	/	4	2021年中央一号文件、2022年省政府工作报告、《广东省乡村振兴条例》均对供销社开展“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作出明确指示。2022年6月，省社编写了《设立“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可行性研究报告》，论证决策充分。	具有前期可行性研究报告或摸底调查工作总结等材料的，或经过集体会议协商并咨询相关专家意见且有文字材料的得4分。如无，则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可行性研究报告或前期摸底调查资料、数据； 2.集体审议会议纪要； 3.专家论证意见； 4.项目立项文件依据。	
						完整性	2	/	/	2	绩效目标由产出目标与效益目标两部分构成，内容全面；绩效指标能够围绕项目实施的核心目标细化为数量、质量、时效、社会效益、环境效益、可持续影响、满意度等指标，实现定量定性相结合，指标设置完整。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完整性，即是否包含总目标和阶段性目标，是否包括预期提供的公共产品或服务的产出数量、质量、成本指标，预期达到的效果性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决策	20	项目立项	12	目标设置	6	合理性	2			2	指标值设置以现实情况和实际需求为基础，合理可行。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相关性，即绩效目标是否与资金或项目属性特点、支出内容相关，体现决策意图，同时合乎客观实际，据此核定分数。	1.《绩效目标申报表》； 2.绩效目标下达通知； 3.如绩效目标、指标有发生调整，提供调整说明。
						可衡量性	2			2	超过70%的指标能够细化量化设置，无法量化设置的能够通过程度副词来限定预期效果，如“有效提升”“可持续减少”等。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目标设置的可衡量性，即绩效目标设置是否有数据支撑、是否有可衡量性的产出和效果指标，据此核定分数。		
				保障措施	2	制度完整性	1			0.8	1.省社制定《广东省供销合作社“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管理细则（试行）》明确了资金支持范围和负面清单等内容； 2.个别地市在本专项资金使用方面缺少具有针对性的管理制度，如汕尾、揭阳。	依据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制度完整性和是否具备条件实施，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1.资金管理办法（如无专门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请说明该资金遵循的资金管理办法）； 2.项目管理制度； 3.监督管理制度/规范； 4.资金申报指南。	
						计划安排合理性	1			1	按照省社工作方案“2022-2024年，每年选取4个地市，三年共12个地市开展综合合作试点”，其后省社通过先申报后批复的方式，综合考虑试点方案可行性、建设综合服务站项目成熟程度以及当地党委政府支持力度等，确定了2022-2024年度的试点地市，计划安排具有合理性。	依据工作进度计划等相关基础信息和证据判断，并根据实际情况核定分数。		
		资金落实	8	资金到位	5	资金到位率	3			3	2022—2024年度“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合计8640万元，其中2022年度3200万元，2023年度2720万元，2024年度2720万元，省社工作经费20万元。已于2022年底和2023年底将8620万元分配至12个试点地市，资金到位率100%。	1.各类来源的资金足额到位的，得3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足额到位的，按实际到位金额/应到位金额*指标分值测算。	1.预算批复的通知； 2.资金下达文件（如有其他来源资金需提供其他来源资金到位凭证）； 3.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资金落实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资金到位及时性	2			2	2022—2024年度“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合计8640万元，其中2022年度3200万元，2023年度2720万元，2024年度2720万元，省社工作经费20万元。已于2022年底和2023年底将8620万元分配至12个试点地市，资金到位率100%。	1.各类来源的资金及时到位的，得2分； 2.各类来源的资金未及时到位的，按实际及时到位的金额/应及时到位的金额*指标分值。		
				资金分配	3	资金分配合理性	3			3	1.省社根据试点地区申报工作情况，综合考虑建设任务量、各地市发展基础，将专项资金切块分配，资金分配方案经党组会审议后报财厅审批通过后下达资金，资金分配具有合理性。 2.各地市经组织各县级社申报、专家评审论证、党组研究讨论和项目公示等程序，对专项资金予以分配下达，资金分配具有合理性。	依据相关信息和证据判断资金分配是否合理，是否有助于实现资金的绩效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持	6	资金支出率	6			4.95	截至2024年3月31日，2022-2023年8个试点市下拨至实施主体4879.08万元，支出率82.42%，因此按资金支出率评分，本指标得分为4.95分。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支出规范性	6	支出规范性	6			6	省社制定《广东省供销合作社“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专项资金管理细则（试行）》明确和资金支持范围和负面清单等内容，各地市结合实际制定了地方资金管理细则，如茂名市制定《专项资金股权投资管理办法》，能够确保专项资金规范支出。		1.预算执行规范性2分，按规定履行调整报批手续或未发生调整的，且按事项完成进度支付资金的得分，否则酌情扣分。2.事项支出的合规性2分，资金管理、费用标准、支付符合有关制度规定的得分，超范围、超标准支出，虚列支出，截留、挤占、挪用资金的，以及其他不符合制度规定支出的，视情节严重程度扣分，直至扣到0分。3.会计核算规范性2分，规范执行会计核算制度得满分，未按规定设专账核算，或支出凭证不符合规定，或其他核算不规范的，视具体情况扣分。	1.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指导和检查报告。		
		事项管理	8	实施程序	4	程序规范性	4					4	资金支出程序规范。如梅州市采取市级财政报账制；茂名市将专项资金作为资本金分别划拨至各运营公司基本账户，形成公司股权；揭阳市财政部门采取授权县供销社向项目单位拨付资金。		项目或方案按规定程序实施,包括项目或方案调整按规定履行报批手续，项目招投标、建设、验收等或方案实施严格执行相关制度规定的，得满分，否则酌情扣分。	1.项目方案调整报批通过文件； 2.招标公告、评标结果、中标通知书、项目合同（无需提供投标文件）； 3.项目验收材料。
				管理情况	4	监管有效性	4					4	1.为推动试点建设，省社建立了“周一调度、半月一研判、一月一报告”的督导推进机制，省社主要领导多次组织召开试点工作推进会，全年度多批次发送提醒函督促试点加快建设进度与资金拨付进度，从严从实加强内部管理。 2.2022-2023年确定的8个试点市均能根据项目建设情况及及时开展督导检查，通过印发情况通报和提醒函督促项目推进。		1.资金使用单位或基层资金管理单位建立有效管理机制，且执行情况良好得2分，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并核定分数。 2.具体根据所提供的信息证据作出判断，如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2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 2.资金对地市/资金使用单位相关监督指导和检查报告； 3.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指标评分表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评分依据	未达标（或实现值超出目标50%）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如已在预提交资料清单中提供，可注明后不重复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四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产出和效益	60	产出	60	数量指标	55	供销社农产品综合服务站数量(个)	7	31个	28个	6.32	截至2024年3月31日，已完成建设并运营15个，有6个边建边运营，7个在建设中(平均进度超70%)，合计28个；余4个在开展前期工作阶段。因此本指标得分应为28/31*7=6.32	详见自评报告	根据评价对象和项目开展阶段设置指标名称和分数权重，效益指标可根据项目属性选填。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等；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数量指标		实现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覆盖(万亩次)	7	31万亩次	52.72万亩次	7	经统计8个地市综合服务站已实现的农业社会化服务面积为52.72万亩次，完成率为170.06%。			
				数量指标		开展农民农技、金融等培训(人次)	6	15500人次	16190人次	6	经统计8个地市开展农民农技、金融等培训合计16190人次，完成率104.45%。			
				质量指标		供销社农产品综合服务站正常运行率(%)	6	≥90%	100%	6	已建成并运营的15个农产品综合服务站均正常运行，正常运行率100%。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4	2023年12月31日	部分未完成	2.7	应完成建设并运营31个，实际已启动运营21个，按时完成率为67.74%。则本指标得分为67.74%*4=2.71分。	详见自评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服务覆盖范围乡镇数	7	93个	143个	7	经统计8个地市服务覆盖乡镇合计143个，完成率153.76%。						
		社会效益指标	基本实现站内小农户有资金需求则有金融机构对接	5	有效对接	有效对接	3.39	已运营的21个农产品综合服务站基本实现站内小农户有资金需求则有金融机构对接，合计占比67.74%，。本指标按比例得分为3.39分。	详见自评报告					
		社会效益指标	示范带动周边小农户数(户)	5	93000户	86918户	4.67	经统计8个地市示范带动小农户86918户，完成率93.46%。则本指标得分为93.46%*5=4.67分。	详见自评报告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农业生产性服务成本有效降低，化肥农药施用量明显减少	4	持续减少	持续减少	4	依托天禾农资、各地市农服公司开展种苗、统防统治、测土配方、面源污染防控等农业社会化服务，实现农业生产性服务成本有效降低，化肥农药施用量明显减少。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持续、有效运行，对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挥积极作用	4	中期	中期	4	已运营的21个供销社农产品综合服务站中14家采取组建新的实体方式运营管理综合服务站，有助于农综站真正成为自主经营的独立市场主体，推动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持续、有效运行。						
		满意度	5	农民满意度(%)	5	≥90%	≥90%	5	抽查部分地市提供的满意度调研材料，由当地农服公司开展的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病虫害防治、施叶面肥环节；耙田、插秧、收割等环节)，农户均表示很满意。	表示满意的服务对象数/项目覆盖范围内接受调查的对象总数*指标分值。	部门自行开展的满意度调查、行风评议和上访/投诉情况。			
合计:	100		100		100		100		94.83					

填报单位名称：广东省供销合作社

金额单位：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粤菜师傅”培训工程		评价年度	2023年		评价金额	2800万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联系邮箱				
	实施文件依据	《中共广东省委 广东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乡村振兴战略的实施意见》（粤发〔2018〕16号），以及省委省政府关于研究推进省供销社系统“粤菜师傅”培训工作会议和省领导批示精神。				所属“财政事权”名称	职业技能培训				
资金情况	资金安排情况	预算计划安排	2800万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2800万	转移支付至市县						
	资金使用情况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2685.49万	转移支付至市县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2023年完成“粤菜师傅”学历教育800人左右,短期培训6,000人左右,重点支持供销社系统“粤菜师傅”工作开展基础较好、推进力度和培训规模较大的院校,推动粤菜师傅培训向基层延伸开展“粤菜师傅”培训。为学员提供就业推荐和创业服务,实现学员就业、产业发展、农民增收,助力乡村振兴。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不用全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名称							分值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出率	12	2,800.00	2,685.49	11.51	厨艺学校有114.51万元在2024年5月方支付使用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5.00	财校有变更未做调整、厨艺学校个别支出与项目关联度不到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40	数量指标	13.33	学历教育人数	6.67	800	1159	6.67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短期培训人数	6.66	6000	8325	6.66			
		质量指标	13.33	学历教育毕业率(%)	6.67	90%	100.00%	6.67			
				短期培训合格率(%)	6.66	90%	100.00%	6.66			
		时效指标	13.34	学历教育招生完成时间	4.45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4.45			
				短期培训完成时间	4.45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4.45			
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4.44	2023年12月	2023年12月	4.44							
效益	40	社会效益指标	13.33	学历教育初次就业率(%)	6.67	≥90%	98.92%	6.67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下沉基层开展培训,对接全省的县(市)占比(%)	6.66	≥60%	40.32%	4.48			
		可持续影响指标	13.33	培训体系的可持续性(年)	13.33	≥3	5年	13.33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3.34	培训学员满意度	13.34	≥90%	99.16%	13.34			
合计:	100	100	100	100	94.33						

填报单位名称: 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

金额单位: 万元

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冷链服务)项目	评价年度	2023	评价金额	2550					
	联系人	彭绍芳	联系电话	020-37621852	联系邮箱	sgxs_zdc@gd.gov.cn					
	实施文件依据	1.中共广东省委办公厅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广东省进一步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打造为农服务生力军行动计划》的通知(粤办发〔2020〕37号) 2.王伟中省长在《广东省财政厅关于设立“生产、供销、信用”综合合作试点等专项资金的请示》的批示要求。 3.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关于印发《2023年省供销社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冷链服务)试行方案》的通知(粤供合函〔2023〕285号) 4.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关于下达2023年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专项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粤供合函〔2022〕502号) 5.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关于调整2023年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专项资金任务清单的通知(粤供合函〔2023〕428号) 6.广东省供销合作联社关于印发《广东省供销合作社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试点改革专项资金管理细则(2022年修订)》的通知(粤供合函〔2022〕480号)			所属“财政事权”名称	农业产业发展					
资金情况	资金情况安排	预算计划安排	2550								
		实际分配下达	省本级	2550	转移支付至市县	2550					
	资金使用	实际支出金额	省本级	2207.94	转移支付至市县	2207.94					
		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总体目标	推动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网络建设 特别是特色优势、优质农产品冷链流通服务向基层延伸 面向小农户、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打通特色优势农产品从产区到销区的冷链快速通道。重点布局建设供销社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示范项目12个以上,发展对接村镇供销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产品全产业链服务示范基地等基层联农组织98个左右。	是否如期实现预期总体目标	否。推动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网络建设,特别是特色优势、优质农产品冷链流通服务向基层延伸 面向小农户、家庭农场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开展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打通特色优势农产品从产区到销区的冷链快速通道。重点布局建设供销社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示范项目12个以上,发展对接村镇供销社、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产品全产业链服务示范基地等基层联农组织44个左右。					
指标评分表											
评价指标						评价年度预期值	评价年度实现值	自评分数	未达标原因分析	评分标准	参考佐证材料 (说明:本栏为参考佐证材料,部门提供材料能证明对应指标即可,无关不用提供。)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名称	权重(%)						
过程	20	资金管理	12	资金支出率	12			10.39	截至2024年5月底,2023年计划下达金额2550万元,实际下达金额2550万元,实际支出金额2207.94万元,资金支出率为86.59%,得10.39分,扣1.61分。	主要依据“支付额/预算额度*100*指标权重”计算核定得分,同时综合考虑工作进度,以及是否垫资或履行支付手续而影响支出率等因素适当调整最后得分。	1.专项资金预算执行通报(含地市/资金使用单位使用资金); 2.其他能反映地市/资金使用单位支出情况的系统截图或统计表。

		事项管理	8	监管有效性	8			8		各级业务主管部门按规定对项目建设或方案实施开展有效的检查、监控、督促整改的，得满分；否则，视情况扣分。	1.专项资金监督检查的通知及检查报告； 2.监督检查发现问题整改情况报告。
产出	40	数量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供销社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项目数量(个)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12	12	10	2023年应完成对接基层联农组织398个左右，经统计5个试点市县累计已发展对接基层联农组织244个左右，完成率为61.3%，得6.13分，扣3.87分。	1.定量指标：自评分数=评价年度实现值/评价年度预期值*指标权重*100； 2.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全部或基本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挡，分别按照80%（含）-100%、60%（含）-80%、0-60%填写完成比例。自评分数=完成比例*指标权重*100。	1.年度工作计划、工作总结； 2.专项上报给省委省政府、部委的工作报告； 3.国家或部委的考核结果； 4.人大、审计厅等部门对单位贯彻落实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情况出具的绩效评价报告、绩效审计报告； 5.其他产出、效益相关佐证材料等； 6.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数量指标		发展对接基层联农组织数量(个)		398个左右	244个左右	6.13			
		质量指标		供销社公共型冷链仓储物流服务项目正常运行率(%)		≥90%	≥90%	10			
		时效指标		建设任务完成时间		2023/12/31	2023/12/31	10			
效益	40	社会效益指标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特色优势农产品主产区冷链综合流通率	各项指标权重=40/指标总数	有效提高	有效提高	8.5	项目正在实施，效益还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社会效益指标		特色优势农产品综合损耗率		有效降低	有效降低	8.5	项目正在实施，效益还有进一步提升空间。		
		可持续影响指标		推动公共型农业社会化服务体系持续有效运行，对促进农业农村现代化发挥积极作用		中期	中期	10			
		服务对象满意度		农民满意度(%)		≥90%	≥90%	10			
合计:	100		100		100			91.52			
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自评工作质量、资金管理、项目管理、项目绩效等方面)											
存在问题: 1.资金总体使用进度有待跟进; 2.冷链运输服务业务有待拓展; 3.基层联农组织对接任务尚未完成。								改进措施: 1.开展特色优质农产品全程冷链服务; 2.提高资金管理水平加强效益; 3.加强政策宣传促进联农带农。			